

证券代码：430477

证券简称：盛力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职工 监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免去丁树人先生的董事会秘书，自 2024 年 9 月 3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9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周邦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4 年 9 月 3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张贝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自 2024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4 年 9 月 3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因公司内部调整需要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贝，女，出生于 1972 年 10 月，安徽芜湖人，大专学历。1994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。2005 年 5 月入职芜湖盛力制动有限责任公司工作；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

任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党支部宣传委员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、公司工会女工主任；2016年5月至2024年7月任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党支部书记、人力资源部部长、公司工会委员女工主任；2024年7月至今任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、综合管理部部长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高级管理人员、职工监事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2024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4日